

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 告

(2025)冀01强清35号之一

本院于2025年11月26日裁定受理正定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于2025年11月26日裁定受理石家庄丰双木业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并依法指定河北明杰律师事务所为石家庄丰双木业有限公司清算组对该公司进行清算。现清算工作已结束，本院于2026年2月26日裁定确认石家庄丰双木业有限公司强制清算案清算报告并终结石家庄丰双木业有限公司强制清算程序。

特此公告。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